

梅县从清匪反霸到 土地改革历史资料专辑

中共梅县县委党史研究室

二〇〇八年三月

梅县从清匪反霸到 土地改革历史资料专辑

中共梅县县委党史研究室

二〇〇八年三月

梅县从清匪反霸到土地改革历史资料专辑

出版：中共梅县县委党史研究室

印刷：梅县新城印刷厂

开本：889 × 1192 毫米 1/32 10.8 印张

字数：239 千字

版次：2008 年 3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数：1 - 1000 册

梅县非营利性出版物准印证（2008）梅县印准字第 001 号

顾问：骆裕根 李远青 刘新生

主编：饶迎春

副主编：温鼎强 郭来生 古锡桢

责任编辑：郭来生

校对：黄琼珍 林柿华 李菁

中共郴县县委党史研究室

中共郴县县委党史研究室

二〇〇八年三月

编辑说明

按照省委党史研究室关于开展社会主义时期党的地方历史编写的部署与要求,梅县县委党史研究室从2007年起先后编辑出版了《中共梅县历次代表大会文件汇编》、《中共梅县党史大事记汇编(1925—2006年)》,为编写党的社会主义时期地方历史做好前期准备工作,在此基础上,为了更进一步将社会主义时期党的地方历史(1949.10——1978.12)(第2卷)的编写任务如期完成好,力争较为翔实地反映当时历史真貌,本室将陆续编辑历史资料系列丛刊,现首先出版的是1949年至1953年梅县从清匪反霸到土地改革资料专辑作为丛刊之一。

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标志着新民主主义革命在全国范围内的胜利,中国共产党成为执掌国家政权的党,梅县人民进入了新的历史时期,梅县党组织成为全县人民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和经济建设的领导核心。

早在1949年5月17日,梅县已获和平解放,根据中共华南分局和梅州地委的有关指示,梅县建立了军事管制委员会,接管政权和建立区、乡人民政府。顺利完成了接收国民党党、政、军、警等官僚机构和银行、邮政、财政、田粮、税务、交通运输等部门及其土地、房屋、企业、物资等官僚

资产,正当着手施新政、兴百业之际,7月上旬,从淮海战役遗退南逃的国民党胡璉兵团残部自江西窜犯梅州,为避敌锋芒,根据上级指示,县党、政、军机关退出县城,转入山区领导军民抗击残敌,至是年9月6日梅县全境解放,党、政、军机关回城主政。从解放至土改结束,史称三年经济恢复期,在这几年时间里,梅县党政组织领导全县人民开展了从剿灭残敌,清匪反霸,抗美援朝,“三反”“五反”乃至进行打倒整个地主阶级,彻底废除封建剥削的土地所有制的土地改革和其它民主改革运动。

解放伊始,百业凋蔽,百废待兴,如何才能使新生的政权得于巩固,将国民党腐败统治下的“烂摊子”改头换面,如何顺利进行将军事工作转入经济建设的转轨,这些都是摆在当时迫切而待解决的头等大事。面对取得政权后的新形势新任务,在中共华南分局和地委的直接领导下,梅县切实贯彻地委“10月会议”和“12月会议”精神,整顿了组织,主政之初,百废待兴,千头万绪,干部为本,从思想作风,政策执行,组织行政和领导工作上整顿队伍,是当时最重要任务之一,是推动一切工作的中心关键,整顿中,经过系统学习形势、任务、人生观和党的优良传统以及政策纪律教育,然后围绕思想作风,政策纪律、组织行政和领导工作四个方面对照检查,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开展对贪污腐化、官僚主义等不良作风的斗争,纠正乱捕人绑人,乱没收罚款等违法乱纪行为。最后健全制度,划清职责,初步

建立了适应新形势的机构制度和工作秩序,特别是纠正政策的紊乱现象,统一了减租减息条例、公粮征收标准和税率税则,把政权建设、宣教工作和财、粮、税等政府部门工作从党委手里分离出来,使各项工作有条不紊地开展起来。为以后开展三大运动及其它民主改革奠定了组织基础和干部基础。

在华南分局和地委的领导与支持下,从1949年至1953年,胜利完成了剿匪任务,从1950年夏开展反霸镇压反革命运动,同时还积极开展抗美援朝运动,大批热血青年应征参军入朝参战,113名梅县籍志愿军血洒朝鲜,还积极开展每人认捐千元资金支援国家买飞机、大炮行动热潮,捐助数量为兴梅地区各县之首(当时1000元相当于现在的1元),计捐飞机有梅县号、梅县工商业号、梅县华侨号。还根据中央部署,在县级机关开展了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为内容的“三反”运动;在工商界开展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资窃国家资财、反偷工减料、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的“五反”运动。三反五反运动对机关工作人员的腐败行为和工商界不法奸商的“五毒”行为无疑是一次有力的打击。特别是经过“五反”运动,在经济战线打击了资产阶级的威风,建立了工人监督机制,很多资本家实际上丧失了控制企业的权力,开始形成了国家可能控制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局面。三反五反运动的积极意义还在于,对整个社会说来是一次移风易俗的思想教育运动,它告示人们

为私钻营贪污盗窃行为是旧社会的恶习,在新社会是可耻的,道德法律是不容许的。对共产党来说,是一次深刻的整党运动,它教育党员警惕和抵制资产阶级“糖衣炮弹”的袭击。但是由于运动存在“左”的指导思想,采取“左”的做法;大胆怀疑,先定后打,规定数目,导致斗争扩大化,打击面过宽和逼供信现象,梅县在运动中受批判斗争人数占参加运动人数的65%,其中受党纪、政纪处分的占20.5%。县委常委6人中,受处分的2人,区委书记10人,其中处分的7人,其负作用也是相当大的。

1950年6月,中央人民政府颁布土改法,梅州地委即有计划、有步骤地领导全区进行土地制度的改革,全区土改运动分二批三个阶段进行,梅县是地区安排在第二批进行土改的县,在此前先后于1949年冬进行了晚造减租减息和1950年5月开展了反霸斗争和乡村民主运动,在斗争中建立起农村基层政权和农会、民兵组织,培养了一批农村积极分子,为开展土改运动准备了条件。土地改革是彻底废除封建剥削制度,打倒整个地主阶级的最硬一场攻坚战,是彻底摧毁几千年封建统治的最后一块基石,这是一场激烈而又复杂的社会革命,为保证斗争的胜利,县委在中共华南分局兴梅地委的直接领导和省土改团的具体指导下,采取了一系列措施。一是成立县土地改革委员会,区成立土改法庭,派出强大的土改工作队深入乡村领导土改工作。二是坚决贯彻执行。“依靠贫农和雇农,团结中

农,中立富农,有步骤有区别地消灭封建剥削制度,发展农业生产”的土改总路线,把广大农民充分发动起来,同时在梅城和各圩镇建立城乡联络处,支持乡村土改,形成城乡最广泛的反封建统一战线。三是掌握斗争策略,用政策武装群众,指导运动。既充分发动群众,放手让农民在打倒地主阶级的斗争中提高觉悟,实现当家做主,得到土地,反对恩赐土地,又坚决执行不损害富农利益和对地主个人(该法办者除外)实行给生活出路的政策,五是土改队员经过挑选和严格训练,规定严明的土改纪律,对违纪者及时给予严肃处理。从而保证了土改任务的完成。土改取得的成绩是显著的。第一,废除了地主阶级的封建剥削的土地所有制,实现了农民的土地所有制,解放了农村生产力,土改后,农民的政治热情,生产积极性空前高涨,不仅顺利渡过了当年的严重春荒,全县当年粮食产量也有很大幅度增长。第二,摧毁了封建地主阶级在农村的统治地位,建立了乡村人民政权,结合镇压反革命,取缔反动会道门,肃清了地方反动势力的残余,收缴了一大批实际上为地主阶级所掌握的民间枪支、弹药,消除了治安的后患,农村社会秩序安定。第三,广大农民得到教育和锻炼,觉悟程度和组织程度大大提高,占30%以上农民自觉参加农会,大量青年积极参加民兵,经过土改斗争,基本消除了长期存在的房界姓之间的矛盾和斗争,打破了封建宗族观念;天下农民一家亲的观念在民众中初步形成,大大增强了农民之

间的团结,并破除了封建习俗,禁绝了娼、赌、毒“三害”。土改是一场暴风骤雨式的农民运动,不可避免地出现了一些问题。梅县是地区第二批进行土改的县,但在先前作为省和地区试点兴宁县的土改工作,得到华南分局的领导的肯定,认为取得了预期的效果,同时也指出了群众发动不充分不巩固,基层整顿不够;对敌人打击不够狠不彻底等问题。这些问题属个别地方的工作问题,完全可以通过复查补课解决,从而收到完善试点,指导下一批运动的目的。但是由于中南局主管土改的领导人对于广东土改存在的问题看得过重,认为是“右倾错误”、“和平土改”、“基层组织严重不纯”等等。地委于1952年4月执行分局指示,在全区进行“土改整队”,整顿的重点是实施中南局主管土改的领导人在分局扩大会议总结报告提出的“整顿队伍,要雷厉风行,要数目字”,主要四种人:“违法乱纪恶霸分子、贪污腐化分子、包庇地主分子、不纯分子”。在“左”的思想指导下,一大批干部受批判处理。梅县参加整风的干部1175人,受批判的754人,占64%,其中撤职开除的241人,占20.5%,这次整队,导致我县土改运动一度发生了打击面过宽,乱捕乱杀错杀,不法地主“畏罪自杀”现象在一些地方出现,错划成分,错没收华侨房产和工商户财产的带政策性的偏差,误伤极大。这些偏差和误伤,先后于1955年贯彻华侨政策和1979年以后拨乱反正时作了纠正处理。这些缺陷是在那场暴风骤雨的群众运动中取得伟大胜利

与巨大成绩的同时交下的不必要的学费,为后人留下了深刻的经验教训。

我室编辑《梅县从清匪反霸到土地改革资料专辑》,因为时间久远,加之解放之初各种文字资料不系统、完整,有些残缺还较为严重,本专辑主要内容包括历史文件资料、专题资料、报告资料和县委部分领导人、负责人在当时的报告或讲话资料均按原件刊印,一般保持原有文字的面貌和风格,仅对十分明显的错别字、重字、掉字、倒置字作了若干订正。本书的历史文件资料和报刊资料按时间先后顺序排列,各种统计表册附文字后排印,供热心读者阅读此专辑考证当时史实时予以参考。由于史料来源不尽完全,加之编者缺乏经验,本书在编辑出版过程难免存在错误或遗漏之处,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二〇〇八年三月

梅县从清匪反霸到土地改革历史资料专辑

- 1、中国人民解放军闽粤赣边纵队梅县军事管制委员会布告
(1949.5.24) (1)
- 2、梅县人民民主政府布告
——关于限期垦荒造林(1949.6.10) (2)
- 3、梅县人民民主政府减租减息暂行条例(1949.6) (3)
- 4、怎样进行建立村政权(1949.7.3) 王志安(6)
- 5、梅县区、市、村政府临时组织大纲(1949.7) (9)
- 6、梅县人民政府通令
——关于各中学师范学校职业学校工作(1949.9.19) (15)
- 7、梅县人民政府通知
——关于出入县府须持证件(1949.9.21) (16)
- 8、梅县人民政府关于办理敌伪人员自新的指示(1949.10.1)
..... (17)
- 9、梅县人民政府布告
——关于鼓励矿产开采(1949.10.27) (19)
- 10、梅县人民政府布告
——关于保护农业生产(1949.11.8) (20)
- 11、梅县人民政府颁布奖励垦荒暂行办法(1949.11.23) (21)
- 12、梅县人民政府布告
——关于开展冬耕问题的决定(1949.11 上旬)..... (23)
- 13、梅县人民政府关于禁烟的通令(1949.12.26) (25)
- 14、梅县人民政府颁布晚造减租减息条例(1949.冬) (26)
- 15、梅县减租减息工作总结报告(1949.冬) (29)

16、梅县反霸与民主运动工作总结(1950.2)	(32)
17、梅县人民政府布告及禁烟办法(1950.2)	(37)
18、中共梅县县委对做好镇反摸底交底的几项决定(3月22日)	(40)
19、反霸民主运动总结(1950.5.16)	(42)
20、反霸及民主运动调查统计表(1950.7)	(44)
21、梅县整顿农会斗霸及民主运动调查统计表(1950.7)	(45)
22、梅县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综合报告(1950.8.18)	(46)
23、梅县人民政府一九五〇年工作总结(1951.2)	(54)
24、关于反霸与开展乡村民主运动的决议草案	(73)
25、关于镇反、清案、挖匪根的工作指示	(75)
26、梅县反霸工作总结报告	(79)
27、反霸高潮中的一些统计数字(1951.2.17—2.29)	(83)
28、美帝国主义利用宗教团体侵华的实例	(84)
29、梅县干部扩大会议总结报告(1951.5.16)	(93)
30、关于广泛展开土改宣传的指示	(96)
31、梅县减租减息工作总结报告	(98)
32、中共梅县县委会秘书处紧急命令	(101)
33、关于清尝渡荒的指示	(102)
34、关于防止片面反霸观点、忽视清案、挖匪根重大任务的紧 急指示(1951.7.9)	(104)
35、何勇为同志六月八日在第三次干部扩大会议上的报告	(106)
36、整顿队伍深入发动群众贯彻八字运动 ——何勇为同志传达分局扩干决议	(115)
37、中共梅县县委书记何勇为同志关于发动群众组织群众迎接 土改的报告(草案)	(128)

38、土改初期有关情况	(135)
39、收缩阵地,由点到面前进	
——何勇为同志在中共梅县县委第五次扩大干部会议上的 总结报告	(145)
40、关于开展增产节约的联合指示	(152)
41、在土改中对华侨政策几点指示意见	(154)
42、梅县土改计划	(155)
43、梅县第一批土改乡人口统计表(1952.4.3)	(157)
44、梅县第二批土改乡人口统计表(1952.4.3)	(158)
45、梅县龙坪乡试点进入第二阶段后至征收没收前之工作总结 报告	(160)
46、梅县试点工作报告	(170)
47、在土改中加强对青年团工作领导的指示	(176)
48、梅县土改初期工作小结	(178)
49、梅县农民代表会议总结报告	(183)
50、关于华侨政策执行情况检查报告	(186)
51、梅县开展政治攻势行动方案	(191)
52、充分发动群众掌握政策,彻底打倒地主阶级当权派做到分局 规定的土改第一条规格	(196)
53、关于划阶级中几个重要问题的意见	(204)
54、梅县目前土改在贯彻深入发动深入斗争必须解决的几个问 题	(211)
55、整顿队伍深入发动群众贯彻八字运动	(218)
56、秋征试点工作总结报告	(220)
57、梅县农民代表会上总结报告	(228)
58、梅县县级机关民主建设工作向粤东区党委的汇报	(233)
59、梅县第十一次全体干部会议大会总结	(237)

- 60、中共中央华南分局发出关于土改复查地区必须重视农村生产的指示…………… (244)
- 61、梅县土改地区农民斗争果实投入生产计划…………… (248)
- 62、怎样才能彻底打垮地主阶级当权派
——梅县十一月份土改工作专题报告…………… (250)
- 63、从十月二十日至十一月十五日的二十五天中要做什么
…………… (255)
- 64、中共梅县县委员会、梅县人民政府联合指示为大力搞好春耕工作争取今年丰收的指示…………… (260)
- 65、必须在秋收前完成全县土地改革
——坚决支援农村土地改革运动的报告…………… (262)
- 66、中国共产党梅县县委员会、梅县人民政府、中国人民解放军梅县人民武装部为建立各级人民武装委员会联合指示(1953.3.4)…………… (269)
- 67、中国共产党梅县县委员会、梅县人民政府、粤军区梅县人民武装部联合指示
——关于收缴武器、弹药和配备枪枝的规定(1953.3.15) …… (272)
- 68、中共梅县县委对当前镇反运动的紧急补充指示(1953.3.20)
…………… (274)
- 69、梅县取缔反动会道门工作计划(草案)中共梅县县委会(1953.4.4)…………… (277)
- 70、梅县取缔反动会道门工作行动计划(草案)中共梅县县委会(1953.5.4)…………… (282)
- 71、中共梅县县委关于当前取缔反动会道门运动的几项指示(1953.5.14)…………… (290)
- 72、梅县各区统计表…………… (292)

中国人民解放军闽粤赣边纵队 梅县军事管制委员会布告

(1949年5月24日)

现奉

中国人民解放军闽粤赣边纵队司令部训令开：

“查梅县业已解放，为确保城乡治安，恢复革命秩序，并进行对国民党反动政府一切机关团体之接管工作，应即成立军事管制委员会，兹特派郑金旺同志为主任，陈仲平同志为副主任，此令”。

郑金旺等遵于五月二十四日正式成立梅县军事管制委员会，并即启铃视事，希各阶层人民一体知照，此布。

主任 郑金旺

副主任 陈仲平

梅县人民民主政府布告

——关于限期垦荒造林

(1949年6月10日)

查本县境内荒山大多关系水流培养林业生产甚大,兹特布告限县境内所有荒山或樵采山场,由原业权人或樵采村民于(×天)内自行或合作种植造林,如有承领之山场现未造林者,则限六个月内自行植种,逾期即将业权取消,准由他人向区政府承领垦植,不得违抗。

此 布

县 长:陈○○

副县长:张○○

陈○○